

中共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委员会文件

浙大公管党委发〔2022〕5号



关于召开公共管理学院第五届教职工代表大会、第五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

公共管理学院党委：

按照《中国工会章程》《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》和《浙江大学院级教职工代表大会实施办法》的相关规定和学校工会统一部署，经我院工会委员会讨论，拟定2022年2月25日召开公共管理学院第五届教职工代表大会、第五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（以下简称“双代会”）。现将有关事项请示如下：

一、大会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学

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、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坚持党对工会工作的全面领导，围绕把握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、推动高质量发展，不断满足广大教职工对美好生活的需要，提升教职工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归属感，以史为鉴、开创未来，凝心聚力、勇毅前行，为学院“十四五”规划及新一轮“双一流”建设贡献工会新力量！

二、大会主要议题

（一）听取和审议学院工作报告

（二）听取和审议学院财务工作报告

（三）听取和审议学院“双代会”工作报告

（四）选举产生公共管理学院第五届教代会执委会、第五届工会委员会及工会经费审查小组

（五）其他

三、大会时间、地点

会议时间：拟定 2022 年 2 月 25 日

会议地点：公共管理学院大楼 112 报告厅

四、筹备工作领导小组

学院党委发文成立“双代会”筹备委员组。“双代会”筹备委员组由学院党、政、工及有关职能科室负责人组成。学院党委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。学院工会配合党政做好各项筹备工作。

组 长：杨国富

副组长：吴宇哲、程思遥、张跃华

成员：王诗宗、陈军、邵明、揭爱花、孔小惠、李艳、王素芳、龚斌磊、蒋文华、高翔、刘志军、梁巧

秘书长：程思遥

领导小组下设 5 个工作小组，具体分工如下：

提案组：王诗宗、郎明紫

组织组：程思遥、邵明、张娟

宣传组：杜锦佩、朱建梅

秘书组：袁璐、陈庚笙

会务组（防疫组）：刘淑霞、李婷婷、姚杰

五、大会防疫工作

会议严格按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，制定专项防疫工作方案，精心做好各项筹备工作，做到领导到位、组织到位、保障到位。

六、代表的产生、名额分配及产生办法

公共管理学院“双代会”代表由各工会小组自下而上民主推荐产生。学院工会负责将“双代会”代表汇总并向学院“双代会”筹备委员组报告。学院“双代会”筹备委员组组织代表资格审查小组对代表资格进行审查。

本次会议规模 93 人左右（其中正式代表 84 人，列席 9 人）。代表名额参照《浙江大学院级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作实施办法》（党委发〔2012〕75 号）执行。

为更好地发挥“双代会”代表在推进学院发展中的重要作用，代表人选要充分体现教学、科研为主的特点，教学科研第一线的教师代表不低于代表总数的 70%，其中青年教职工、女教职工代表应占有一定比例，要体现代表的广泛性。

七、学院教代会执委会、工会委员会委员，工会经费审查小组成员名额，候选人名额及选举办法

新一届公共管理学院“双代会”委员拟设 12 名，经费审查小组成员 3 名；提名主席候选人 1 名、副主席候选人 2 名；工会经费审查小组组长 1 名。

“双代会”委员采取差额选举的办法提交大会选举产生。主席、副主席、经费审查小组组长均实行等额选举，分别由新一届“双代会”委员会、工会经费审查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。以上选举均采用无记名投票的方式。

当否，请批示！

第四届教代会执委会
公共管理学院
第四届工会委员会

2022 年 1 月 12 日

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党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2年1月13日印发
